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金寨县 2024 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全年预算约 2077 万元。2024 年计划实施思源实验学校等 3 个义务教育学校的改扩建工程和部分学校的智慧课堂等设备购置。增加城镇学位供给，化解城镇大班额，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有序进行，圆满完成。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金寨县 2024 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计划实施 4 个项目，总投资约 2077 万元，其中金寨县思源实验学校田径运动场面层及附属设施等维修改造项目，概算投资约 550 万元；金寨县汤家汇实验学校新建教学综合楼及附属设施项目，概算投资约 528 万元；金寨县南溪中心小学新建学生餐厅及附属设施项目，概算投资约 400 万元；金寨县义务学校购置智慧黑板、学生用计算机等设备项目，概算投资约 400 万元。项目资金已拨付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全年实际投资约 2077 万元，2024 年计划实施实施思源实验学校等 3 个义务教育学校的改扩建工程和部分学

校的智慧课堂等设备购置。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年，支持金寨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下达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资金的使用管理，要求县教育局、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制定资金分配方案，按照资金使用范围规定，将资金细化分解安排到每个项目。

为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按照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求，制定《金寨县教育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明确规定项目资金支持范围、分配原则、分配方法、实施内容、资金拨付审批、监督管理、责任追究等。项目资金拨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民主理财制度，严格履行审核审批程序，按项目实施形象进度拨款，资金直达施工企业或供货商，各项目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未出现克扣、截留、挤占、挪用、串用等违纪违规问题。

为确保各项目规范顺利实施，充分发挥中央专项资金社会效益，项目实施采取一系列强有力的管理措施：落实法人负责制，落实主管部门负责人分项目联系包干责任制；优化项目实施环境，积极开辟项目报批报建绿色通道；建立项目学校全程监管、监理人员专业监督、质监站分部分项把关、项目办组织竣工验收“四位一体”的质量监督体系；严把项目审计资料初审关、增减工程量签证关、工程价格关“三关”；

进一步完善学校建设项目“六统一”管理办法，教育（学校）、财政、发改、建设、监察、审计和政府采购等部门按照“一办四组”分工和流程要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既减轻了学校负担，又杜绝了新增负债；既降低了建设成本，又保证了工程质量；既分散了项目管理权力，又提高了工作效率；既实现了阳光操作，又预防了腐败发生。

健全完善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和强有力的管理措施，保证了2024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实施中未出现绩效目标未经充分论证、资金分解拨付不及时、资金分配未按用途进行、资金分配方案缺乏依据、项目安排调整未经报批、项目未履行经政府采购手续、项目招标后擅自增加项目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到2024年底，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支持的校舍建设项目竣工率，年度指标100%，全年完成中标100%。支持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学校4个，新建、改扩建校舍面积约5700平方米，新建、改扩建运动场地约20000平方米。66人以上超大班额全部消除，56人以上超大班额逐步消除。

（2）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校舍质量达标率100%；两类学校办学条件建设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合格率95%

以上。

（3）时效指标。

新建、改扩建的校舍 4 个项目均按时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4）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2077 万元，达成预期指标，项目已全部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本指标在本单位不适用。

（2）社会效益。

2024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实施后，项目学校校园校舍、教学设备等办学条件得到极大改善，校容校貌焕然一新；师资队伍业务能力得到了提高，极大促进和推动了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县义务教育资源得以合理、科学配置，满足了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消除 66 人以上超大班额；为全县教育持续发展、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创造了优越的条件。社会效益、生态效益达到实施方案设计要求，项目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3）生态效益。

本指标在本单位不适用。

（4）可持续影响。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得到不断提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师生综合满意度达到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资金没有全额支付，今后在工作中应该做好项目工程管理工作，督促针对全县项目建设的紧迫性、多样性，点多面广的特点，始终坚持项目管理“六统一”“六确保”。严格执行项目建设计划，按照省、市教育民生工程建设项目文件等有关规定，及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工作，不得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建设计划。规范履行项目建设程序，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相关规定，完善项目申报、审查、审核及项目建设程序，做到项目申报审核规范，建设程序履行到位，公告公示执行到位，档案资料收集归档及时、完整。严格项目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学校“三人小组”监督管理职能作用，发挥教育局项目办对项目实施监管作用，及时向社会公示项目实施情况，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实施过程中做到严把“六关”，即原材料送检关、工程质量关、工程进度关、增减工程量现场记录关、工程验收关、信息化设备核验关。按照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对完工项目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和决算审计，需转入固定资产的及时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以《2024 年度金寨县教育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

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的形式体现，自评表及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我局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对有效支出安排预算、低效支出压减预算、无效支出进行问责，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表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六安市教体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8	2077	2077	10	100.00%	10
	其中：中央资金	1878	2077	2077		100.0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计划实施实施思源实验学校等 3 个义务教育学校的改扩建工程和部分学校的智慧课堂等设备购置。增加城镇学位供给，化解城镇大班额，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有序进行，圆满完成。			2024 年计划实施实施思源实验学校等 3 个义务教育学校的改扩建工程和部分学校的智慧课堂等设备购置。增加城镇学位供给，化解城镇大班额，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有序进行，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6人以上超大班额	全部消除	全部消除	6	6		
			56人以上超大班额	逐步消除	逐步消除	6	6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两类学校办学条件建设	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	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	6	6		
			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合格率	≥95%	100%	6	6		
		时效指标	校舍的改扩建进度完成率	按序时进度完成	100%	5	5		
			设施设备采购年度计划完成率	12月31日前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77万元	207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推动了金寨教育均衡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得到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5%	5	5		
			家长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